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張家鳳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87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o080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新莊區思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教特字第1112460613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PUDK9E）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12學年度未足齡資賦優異兒童申請提早入學
鑑定」實施計畫及海報電子檔1份，請貴校（園）協助公
告並轉知相關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12學年度未足齡資賦優異兒童申請提早入學鑑定
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實施計畫內容重要期程分述如下：
 - （一）實施對象：入學時年滿5歲，具資優特質且社會適應行為
與國小一年級學生相當，設籍本市且家長或監護人至少1
人共同設籍之中華民國國民。
 - （二）實施方式：分為初選評量（團體測驗）及複選評量（個
別測驗）2階段。
 - （三）重要期程：
 - 1、初選報名日期：112年2月16日至17日。
 - 2、初選評量：112年3月4日（星期六）。
 - 3、複選評量：112年4月8日（星期六）。

4、結果公告：112年4月20日(星期四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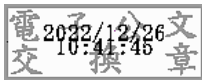
(四)就學安置：通過鑑定者，核給資賦優異提早入學資格證明書，得至學區學校申請提早入國民小學就讀；倘學區學校為經本府教育局核定之112學年度額滿學校，需依額滿學校登記期程辦理登記。

三、旨揭實施計畫電子檔亦公告於本府教育局網頁、本市資優鑑定網站。另，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於112年1月13日(星期五)18:30於新北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youtube頻道(https://www.youtube.com/channel/UCH_568oVqH7Jke4QQdgAkig)舉行線上說明會，請轉知家長踴躍參加。

四、本案相關問題請逕洽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黃慈儀輔導員，電話：(02) 29438252，分機714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幼兒園、新北市各私立國小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新北市板橋區國光國民小學(本市國光特殊教育中心)、新北市立新莊國民中學(本市分區特殊教育中心)、新北市淡水區鄧公國民小學(本市分區特殊教育中心)、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民小學(本市分區特殊教育中心)、新北市汐止區金龍國民小學(本市分區特殊教育中心)、新北市立三峽國民中學(本市分區特殊教育中心)、新北市瑞芳區瑞芳國民小學(本市分區特殊教育中心)、新北市中和區秀山國民小學(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)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教育局局長決行